

卢氏县狮子坪乡明朗河民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LSGZ[2023]177-ZC12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三门峡市, 卢氏县

一、招标条件

本卢氏县狮子坪乡明朗河民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80.023484 万元，招标人为卢氏县狮子坪乡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修整场地及回填，修筑护坝及管网，修建景观工程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卢氏县狮子坪乡明朗河民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卢氏县狮子坪乡明朗河民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响应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与投标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具有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2023 年 1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
- 4、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为本单位员工与投标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具有近 3 个月在本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2023 年 1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
-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开标时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企业自行承诺的无行贿犯罪承诺书，查询<承诺>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行为、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

工程质量等问题,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不办理此项业务,供应商须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须提供查询结果的网络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之后开标之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9、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次磋商实行资格后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8月04日08时00分到2023年08月29日08时39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9日08时40分

递交方式: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磋商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磋商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t.cn/A6ZvtVob>),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29日08时40分

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七、其他

卢氏县狮子坪乡明朗河民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购人为卢氏县狮子坪乡人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为河南莘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概况与磋商范围

1、采购人:卢氏县狮子坪乡人民政府;

- 2、项目名称：卢氏县狮子坪乡明朗河民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3、项目编号：LSGZ[2023]177-ZC121；
- 4、预算金额：¥1800234.84 元；
-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且已落实；
- 6、项目内容：修整场地及回填，修筑护坝及管网，修建景观工程等；
- 7、标段划分：共 1 个标段；
- 8、项目地点：卢氏县狮子坪乡；
- 9、计划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 10、采购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11、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12、保修期限：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的质保期执行；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响应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与投标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具有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2023年1月以来连续3个月）；
- 4、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为本单位员工与投标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具有近3个月在本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2023年1月以来连续3个月）；
-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开标时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企业自行承诺的无行贿犯罪承诺书，查询<承诺>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行为、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若当地工商管理部门不办理此项业务，供应商须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须提供查询结果的网络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之后开标之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9、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次磋商实行资格后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3年08月04日08时00分至2023年08月29日08时40分；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

3、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

办理CA证书：<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4、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磋商文件费用。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四、投标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五、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

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六、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磋商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08月29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

3、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评标室；

七、其他事项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等工作。因供应商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无法开标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开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否；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开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卢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联系人：宋向东

电话：13513887836

地址：卢氏县新建路南段

监督单位：卢氏县狮子坪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彭旭辉

电话：15039845367

地址：卢氏县狮子坪乡狮子坪街

采购人：卢氏县狮子坪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赵栋

电话：15515557780

地址：卢氏县狮子坪乡狮子坪街

招标代理：河南莘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骆锐润

电话：15239882083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经济开发区砥柱路西苑小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卢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卢氏县狮子坪乡人民政府

地 址：卢氏县狮子坪乡狮子坪街

联 系 人：赵栋

电 话：1551555778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莘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三门峡经济开发区砥柱路西苑小区

联 系 人：骆锐润

电 话：15239882083

电子邮件：xinye987654@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